

## “喵星人”的文艺复兴

王银明

如果说欧洲的文艺复兴是人文主义的一场文艺运动，那么“喵星人”的文艺复兴一定是与人类争取独立、平等、自由的主权抗争。日本作家东良美季在《猫的上帝》一书中这样写道：“然而我们拥有的是不同的上帝吧？人类信仰人类的上帝，猫则属于猫的上帝！”所以，我们无法理解猫，无法理解它们的语言，也无法准确揣摩它们是否快乐或是伤心。

在我的仕女画中，我经常以猫点景。朋友特意送来两只美国短毛幼猫，分别是银虎斑与纯黑色美短，我称它们为“小不点”和“小墨块”，由此，因绘画而与猫结缘，也同时领略了猫的智慧。这两个小家伙初到陌生的新家时并不感到惊慌，而是好奇地围着家里各个房间巡视了一圈又一圈，然后一声招呼都不打，就消失在我的视野里。以后的日子里，经常出现我们互相询问“猫咪去哪儿了”的遭遇。后来我研究猫的日常习性，用喂食的信号来刺激它们，只要我一声“喵喵喵”，两只小家伙就像勇士一般飞奔出来，给一点奖励后它们就拱着身体、摇摇尾巴绕着你转圈。但是，如果你认为这种暧昧的信号就表示它们承认你是它的主人的话，那就大错特错了。

猫是唯一完全忠实于自己的情感动物。在狗的眼里，它认为主人对我好，爱抚我、给我食物和温暖的家，他肯定是上帝；而在猫的眼里，它认为主人对我这么好，原来我就是上帝！尽管人类训练猫宠有 3500 年之久，但它们从来都不承认人类制定的主仆关系，而且它们会用行动来证明自己的独立，所以养猫的人必须认同猫和人平等的朋友关系。有一次我画一张大画，起稿完成后感觉不错，休息期间泡茶回来后，只见一道黑影从画架飞蹿了下来，宣纸上赫然有猫爪墨迹和纸被撕破的痕迹！猫见我生气，仍然只顾摇尾巴，貌似对它的作品还很满意，一点都意识不到自己的错误。我只能大声地训斥它，但已经于事无补，只能重新再起稿。后来我无意中观察到，每逢我作画时，“小墨块”总是会呆在我的身边，静静地看我画画，趁我不注意时，还会将爪子放进装有墨汁的调色盘里。有时我也在想，既然能够容忍孩子在自家白墙上涂鸦，为什么不能忍受猫的任性呢？于是每当猫咪犯错误的时候，我内心就多了一点平衡。这种宽容让猫在家里有了更自由的空间，它们居无定所、自由散漫，很少在我安排好的猫舍里睡觉。它们特别爱书，喜欢在趴在我的书上闻着书香味入眠，有时就在电脑桌前坐成一排，盯着大屏幕看，视线随着我的光标在转动，朋友见状亲切地称它们为“文艺猫”！我想，如果它们能懂人类的语言，我们将会是非常好的知己，可惜它们以无声回应人类的世界，我只能从它们的尾巴语言里略懂它们的喜怒哀乐！清晨，它们会轻轻地推开卧室的门，蹿到我的床边亲吻我的脸颊，然后爬到飘窗上凝望着远方；有时还会跳到我的怀里撒娇，或是拱起腰杆、竖起尾巴、用它的屁股对着我来宣布我就是它最可靠的朋友！对待小朋友，它们从来不会伸出锋利的爪子，表现出“喵星人”特有的大度。

有这么一个传说：为了让人类学会谦卑，上帝创造了猫，在她那高傲自主

的灵魂之上，可以瞬间摄入你的灵魂。它并不局限于受人疼爱、招人欢喜，它以自己特有的方式证明它的独立与思想，或者这就是“喵星人”的文艺复兴！

## 长姐

李倩

母亲生我生得晚，待我出生时，张家大院里已经有我不少哥哥姐姐了，然而霞姐姐却是不同的。

霞姐姐是小阿姨的女儿，在我这辈儿她是长女，却因为是女孩儿不得爷爷奶奶的喜欢，外公外婆也因为要照顾大舅家与她同岁的哥哥顾不上她。因而幼年时候，姐姐白天被寄养在好心的邻居家里，只有晚上才回家。第一次见到她时，我还很小。她藏在阿姨身后，一手扯着阿姨的上衣后摆，一手僵硬地捏着自己的裙子，裙子是老式的半身裙，长度及膝，料子看上去有些厚。我素来喜欢红领巾的鲜红色，但那条裙子却是旧时常见的中国红，恹恹的，透着压抑的暗色，配上白色的校服衬衫，十分扎眼。妈妈说，这是霞姐姐。

霞姐姐其实并不符合我心中对长姐的期望。她不漂亮，发质天生少而疏，脸上总没什么血色，身形过于瘦削僵硬，少了几分女性特有的柔软；她也不聪明，总是沉默地站在角落，高兴时沉默，伤心时也沉默，生起气来就把自己关在房间里或是面无表情地站在一边不说话；她不会玩，似乎总有做不完的事情，洗碗、拖地、洗衣服……里里外外的事，但凡她能做的，不用大人招呼她就能拾掇干净，做了也不说，实在是有些“呆”。但是，这样“呆”的姐姐却钟爱红色，那样热烈张扬的颜色与她其实一点也不搭，但她就是喜欢。记得有一年春节，她得到一身红棉袄，质地不算好，只那一水儿的琥珀红实在亮眼，让她爱得不行。三十大早，她便把衣服换上了身，也不再想着做什么活，破天荒地在村子里转了一圈又一圈，别人问她也不做声，只是笑，明晃晃的红色映着眼中水亮的神采，漂亮极了。那是我第一次觉得，霞姐姐其实是很好看的。

霞姐姐高考那年，阿姨和姨夫离婚了，这在当时的农村是件稀罕的大事儿，起因经过已不可考，大抵还是因为钱的事儿。再见到霞姐姐的时候，她已经上了一所本地的大专，开学是我们全家一起送她去的。阳光下的校园生机勃勃，我叽叽喳喳地说着羡慕的话，姐姐却只是笑。宿舍是一个长方形的房间，铺了四张床，只在正对门的方向有两扇朝南的窗户。我们到的时候，靠窗的床位上已经躺了一个姑娘，正捧着一包乐事薯片吃得认真，大包小包的行李散了一地，将原本不宽的过道占去了大半，几乎没有落脚的地方。见我们进来，她也没有起身的意思，漫不经心地说：“不好意思，我妈出去打水了，一会就回来收拾，你们等等啊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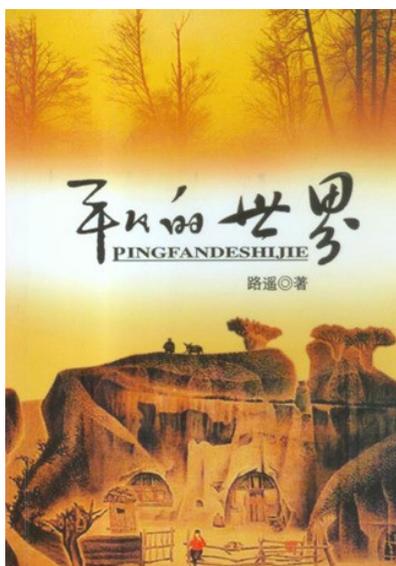
气氛一时有些尴尬，在那一瞬间，我能感到一直以来姐姐心里压着的东西似乎就要喷薄而出，然而她最终什么也没说，只是捡起墙角的抹布擦干净凳子安排我们坐下，小心避开一地的凌乱，将行李搬进橱柜。当时我迷迷糊糊地想，人为什么要长大呢？

大专的两年，姐姐依然不爱说话，她把所有精力都放在了学业上，旁人除了上课、考试几乎从不碰的教科书，她却时时抓在手中，连周末回家都随身带着。我翻过她的书，每一页都有着密密麻麻的笔记，字不是很好看，却一笔一划认真整齐。第二年，她申请了专转本的考试，考上了南京的一所本科院校。因为距离远，加之我面临高考，她也有自己的学业，我们见面的次数渐少，谈不上疏远，只是不能像从前一般了解彼此的境况。听说她依然十分用功，参加了许多职业证书的考试；听说她拒绝了家里安排的工作，自己面试进入了一家外企；听说她升职被调到了苏州分公司，还在那儿买了房子，有了自己的家。

路遥在《平凡的世界》中写道：“生活包含着更广阔的意义，关键是我们的心灵是否充实。他也许一辈子就是个普通人，但他要做一个不平庸的人。”人生在世，想要活下去而且活得称心并不容易，总是有许许多多意想不到的艰难坎坷等着你，但是越是在痛苦难熬的时候，越是要坚持地走下去。这是霞姐姐教给我的，她从未对我说过，但是我懂。

[好书推荐]

## 一部不屈的奋斗史：《平凡的世界》



《平凡的世界》是路遥创作的一部百万字的小说。这是一部全景式地表现中国当代城乡社会生活的长篇小说，全书共三部，以中国 70 年代中期到 80 年代中期的十年间为背景，通过复杂的矛盾纠葛，以孙少安和孙少平两兄弟为中心，刻画了当时社会各阶层众多普通人的形象；劳动与爱情、挫折与追求、痛苦与欢乐、日常生活与巨大社会冲突纷繁地交织在一起，深刻地展示了普通人在大时代历史进程中所走过的艰难曲折的道路。1991 年 3 月，《平凡的世界》获中国第三届茅盾文学奖，并被誉为“茅盾文学奖皇冠上的明珠，激励千万青年的不朽经典”。

小说作者路遥，原名王卫国，中国当代农村作家。他于1949年12月23日生于陕西榆林市清涧县一个贫困的农民家庭，7岁时因为家庭困难被过继给延川县农村的伯父；1969年回乡务农，1973年进入延安大学中文系学习，其间开始文学创作。他在1980年发表的《惊心动魄的一幕》，获得第一届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，1982年发表中篇小说《人生》。《平凡的世界》是一部现实主义小说，作家高度浓缩了中国西北农村的历史变迁过程，作品达到了思想性与艺术性的高度统一，特别是主人公孙少安、孙少平兄弟面对困境艰苦奋斗的精神，对今天的年轻人仍有启迪

与《人生》相比，《平凡的世界》更具有人性的高度，作家把苦难转化为一种前行的精神动力。这部小说在展示普通小人物艰难生存境遇的同时，极力书写了他们无惧重重困难的美好心灵与坚韧不拔的奋斗精神。作品中的主人公孙少安、孙少平是挣扎在贫困线上的青年人，但他们自强不息，依靠自己的顽强毅力与命运抗争，追求自我的道德完善。其中，孙少安是立足于乡土矢志改变命运的奋斗者；而孙少平是拥有现代文明知识、渴望融入城市的“出走者”。他们的故事构成了中国社会普通人人生奋斗的两极经验。还有郝红梅、顾养民、田晓霞、田润叶、金波、田福堂、金秀、秀莲等众多人物，他们在生活中都遇到各种困难和痛苦，但他们向命运抗争，在贫穷中追求理想和幸福，每个人的故事读来都可感可叹。

《平凡的世界》是路遥的呕心沥血之作。小说完成后，作者有一段时间甚至不能从书中回到现实世界来，连过马路也要弟弟搀扶。1992年11月17日，路遥因肝病医治无效在西安去世，年仅42岁。但他的作品却产生了巨大的冲击波，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连播了《平凡的世界》，在许多城市，还出现了排队购买这部作品的现象；人们为路遥举行了各种悼念活动，陕西电视台还拍了关于路遥的专题片。路遥和《平凡的世界》之所以会产生这么大的影响，关键在于他的作品贯注了昂扬的奋斗精神。小说中提到：“人生就是永不休止的奋斗！只有选定目标并在奋斗中感到自己的努力没有虚掷，这样的生活才是充实的，精神也会永远年轻！”“这些至理名言使人们对生活充满了信心和希望。从这个意义上看，路遥和他的《平凡的世界》将永远不会被人们遗忘。

[阅读札记]

## 《边城》：那么美，那么伤

江南文学社 陈滕

她，因为一个人，独守一座城；我，因为一篇文，爱上一座城。

“这个人也许永远不回来了，也许明天回来……”

读完《边城》的时候，是在夜里，冰凉的泪水不自觉地划过脸颊。我只能说，心真的很痛，很痛。

这个世界上最幸福的事情莫过于——我喜欢着你的同时，你也恰好喜欢我。翠翠和傩送就是这般的幸运！可惜，命运似乎爱捉弄人。我们也忘记了，这个世界上也还有那么一种悲剧，叫做我喜欢你，你却不知道。傩送永远不会知道，自从那一次端午节的偶遇之后，他便已经深深的存留在翠翠的心底。甚至，就连翠翠自己也不会发现，自己那时候就已经对他有了好感。

故事的开始是遇见，故事的结局却是离别。我不懂，为何沈从文要如此的编排剧情。或许，错过也是一种诗意的美吧。

人人都喜欢美，都追求美。翠翠是美丽的，善良的，因此很多人都喜欢她。这其中，当然也包括傩送的哥哥——天保。天保是一个有责任心、有能力、敢担当的人，深得翠翠爷爷的喜爱。爷爷一直希望能替翠翠找一个好的归宿，恰巧此时，天保来提亲，于是爷爷就开始有意无意地撮合他们。可是爷爷似乎不明白翠翠的心，翠翠对爷爷所说的喜欢，是对于傩送的喜欢，而并非天保。

有一种无奈，叫做好心办坏事。爷爷牵错线，搭错桥，经常鼓励天保去赢取翠翠的心。只可惜，他不懂，翠翠的心早已在傩送的身上。在以后的日子里，天保终于发现，傩送也是喜欢翠翠的。作为哥哥的他，毅然决定了放手。因为他也珍惜兄弟情，也尊重翠翠的选择。

然而，意想不到的，天保决定放手之后，却在那个下雨涨水的夜里，溺水而死。人们都说按照天保的水性是不可能溺水的，可惜这就是他命运的终结点，真是让读者叹息不已。

一场三角恋，那么悲，却又那么美。尽管这期间掺杂着太多的苦涩与悲哀，却也展现了无数的人性美。其中包括爷爷对翠翠无微不至的关爱，浓浓的祖孙情；包括天保对傩送的成全，那是一种无私的大爱，浓浓的兄弟情谊；还有最终悲凉的结局——傩送的离开，这也是因为爱啊，他无法接受自己哥哥的死，他也不敢接受翠翠，他无法跨越心里的那道坎，他一个人默默地扛着，并且带着伤痛去了远方。

可是，谁考虑过翠翠的感受？谁为她的爱情买单？傩送离开了，他就这么离开了。他还会回来吗？他或许永远也不会回来了，也许明天回来……

因为这个凄美的故事，我爱上了那座城。于是，每看到有摆渡的地方，我便想起那个女子，那个名叫翠翠，一直苦苦等待着傩送归来的女子。

# 晨曦



作品名称：《衣语系列之诗咏》 作者：王银明